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0-009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招商银行、工商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9,000 万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银行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最短期限 47 天，最长期限 91 天。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8.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委托理财的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现将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固定收益类或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增加现金资产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自前次出具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之日（2019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0 年 3 月 26 期间，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累计发生额为 1.9 亿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现将自有资金理财的详细情况披露如下：

公司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嘉兴科奥电磁技术有限公司	中行嘉兴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保本理财按期开放	5,000	3.50%	33.56	70	保本浮动收益	否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4,000	2.90%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2,000	2.90%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2,000	2.80%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招行上海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	3.60%	26.93	91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工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定制型理财产品	3,000	3.50%	13.52	47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否
合　计				19,000		74.01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与中国银行、招商银行、工商银行签订合同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银行理财产品，主要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投资于利率产品以及金融衍生产品等。合同中不存在履约担保和收取业务管理费的情形。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总体本金安全，风险可控，但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报董事长审批。

2、公司财务中心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切实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及相关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中国银行（601988）、招商银行（600036）、工商银行（601398）均为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9 年 9 月 30 日（元）
资产总额	2,748,316,227.62	2,907,081,659.22
负债总额	777,939,992.63	753,074,527.62
净资产	1,886,287,597.77	2,054,265,96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816,103.44	409,382,301.31

公司募集资金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到账，在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大部分银行贷款后，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人民币 19,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2019 年 11 月 30 日）货币资金比例为 15.33%，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公司委托理财日常通过“其他货币资金”会计科目核算，理财收益在“财务费用”科目核算。若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核算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逾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收益在“投资收益”科目列示。

五、风险提示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总体本金安全，风险可控，但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63.75	0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71	0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0	0	5,00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0	0	5,00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0	0	8,00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0	0	5,00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0	0	5,00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40.94	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0	0	1,000.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41.23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0	0	5,0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4.92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0	12.39	2,00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0	2.10	2,000.00
1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0	0	3,00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0	0	3,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额					8,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4.24%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0.3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2,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
总理财额度					82,000.00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500　　证券简称：祥和实业　　公告编号：2020-014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各 2,500.00 万元，合计 5,000.00 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汇利丰”2020 年第 4621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汇利丰”2020 年第 4622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3 月 26 日 -2020 年 5 月 15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定期存款）。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0-012）。

一、公司前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受托方名称	收益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理财期限	年化收益率	赎回情况	实际收益（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9 年第 6365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2019 年 12 月 30 日	2020 年 3 月 25 日	85 天	3.80%	全部赎回	44.25

上述理财产品购买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19-048、2020-004）。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委托理财产品一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汇利丰”2020 年第 4621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500.00	3.8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9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2、委托理财产品二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汇利丰”2020 年第 4622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500.00	3.8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9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公司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委托理财产品一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说明部分			
产品要素			
产品名称	“汇利丰”2020 年第 4621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投资币种	人民币	客户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6.10%/ 年或 1.50%/ 年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49 天	挂钩标的	欧元 / 美元汇率
认购开始日	2020 年 03 月 25 日	认购结束日	2020 年 03 月 26 日
产品起息日	2020 年 03 月 27 日	产品到期日	2020 年 05 月 15 日
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	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本金保证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由中国农业银行为投资人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计息方式	1 年按 365 天计算，计息天数按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计算。		
计息说明	募集期内(起息前一日除外)投资者结构性存款资金计活期利息 清算期内结构性存款资金不计付利息		
产品运作			
投资范围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 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产品收益说明	（1）如在观察期内，欧元 / 美元汇率曾经低于或者等于参考水平，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6.10%/ 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 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6.10%/ 年。 （2）如在观察期内，欧元 / 美元汇率始终保持在参考水平之上，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1.50%/ 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 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1.50%/ 年。 投资人收益 = 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 × 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 × 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 ÷ 365，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具体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资金划转	投资者签署或确认相关协议后，中国农业银行将依据约定划款。划款时将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 / 申购风险较高或单笔金额较大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时，也适用前述操作规则。		
欧元 / 美元汇率	取自每周一悉尼时间上午 5 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 5 点之间，银行间外汇市场欧元 / 美元汇率的报价，具体数值以农业银行公布的信息为准		
观察期	产品起息日至产品到期前两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下午 2 点之间。		
参考区间	欧元 / 美元汇率（S=0.0218）。其中 S 为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 10:00 彭博 BFIX 页面欧元中间价(四舍五入取到小数点后四位)。		
还本付息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后 2 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时顺延。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前不分配收益。		
到期清算	结构性存款产品约定持有期到期日 / 产品终止日 / 提前终止日至结构性存款资金返还到账日（不含）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清算期，清算期内结构性存款资金不计付利息。		
相关费用			
各项费用	经初步测算，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6.10%/ 年或 1.50%/ 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 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6.10%/ 年或 1.50%/ 年。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取客户管理费需缴纳增值税，增值税率为 6%。上述管理费率为含税费率。 客户原则上可在产品到期日（遇节假日顺延）后第 2 个工作日起 360 天（含）内在我行规定网点开立增值税发票。如遇特殊情况，开票时间发生调整的，我行将另行公告通知。对公客户开票网点如下：属于一般纳税人的对公客户开票网点为客户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所用银行账户的开立网点所在的一级支行。属于小规模纳税人的对公客户开票网点为客户购结构性存款产品所用银行账户的开立网点。 本产品无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		
流动性安排			
产品质押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可质押		
提前终止条款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 投资者无权提前终止。产品存续期内，如出现《协议》约定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 如果中国农业银行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中国农业银行将在提前终止日前 2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发出提前终止公告。		
提前终止清算	如农业银行决定提前终止此产品，提前终止日即为产品实际到期日，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依产品实际投资收益率和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进行清算，具体以农业银行相关通告为准。 中国农业银行将在提前终止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如有)划转至投资者原账户。		
申购和赎回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产品到期日之前不对投资者开放产品申购和赎回。		

2、委托理财产品二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说明部分			
产品要素			
产品名称	“汇利丰”2020 年第 4622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投资币种	人民币	客户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6.10%/ 年或 1.50%/ 年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49 天	挂钩标的	欧元 / 美元汇率
认购开始日	2020 年 03 月 25 日	认购结束日	2020 年 03 月 26 日
产品起息日	2020 年 03 月 27 日	产品到期日	2020 年 05 月 15 日
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	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本金保证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由中国农业银行为投资人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计息方式	1 年按 365 天计算，计息天数按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计算。		
计息说明	募集期内(起息前一日除外)投资者结构性存款资金计活期利息 清算期内结构性存款资金不计付利息		
产品运作			
投资范围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 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产品收益说明	（1）如在观察期内，欧元 / 美元汇率曾经低于或者等于参考水平，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6.10%/ 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 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6.10%/ 年。 （2）如在观察期内，欧元 / 美元汇率始终保持在参考水平之上，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1.50%/ 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 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1.50%/ 年。 投资人收益 = 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 × 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 × 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 ÷ 365，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具体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资金划转	投资者签署或确认相关协议后，中国农业银行将依据约定划款。划款时将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投资者认购 / 申购风险较高或单笔金额较大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时，也适用前述操作规则。		
欧元 / 美元汇率	取自每周一悉尼时间上午 5 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 5 点之间，银行间外汇市场欧元 / 美元汇率的报价，具体数值以农业银行公布的信息为准		
观察期	产品起息日至产品到期前两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下午 2 点之间。		
参考区间	欧元 / 美元汇率（S=0.0218）。其中 S 为产品起息日北京时间上午 10:00 彭博 BFIX 页面欧元中间价(四舍五入取到小数点后四位)。		
还本付息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后 2 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时顺延。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前不分配收益。		
到期清算	结构性存款产品约定持有期到期日 / 产品终止日 / 提前终止日至结构性存款资金返还到账日（不含）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清算期，清算期内结构性存款资金不计付利息。		
相关费用			
各项费用	经初步测算，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6.10%/ 年或 1.50%/ 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 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6.10%/ 年或 1.50%/ 年。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取客户管理费需缴纳增值税，增值税率为 6%。上述管理费率为含税费率。 客户原则上可在产品到期日（遇节假日顺延）后第 2 个工作日起 360 天（含）内在我行规定网点开立增值税发票。如遇特殊情况，开票时间发生调整的，我行将另行公告通知。对公客户开票网点如下：属于一般纳税人的对公客户开票网点为客户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所用银行账户的开立网点所在的一级支行。属于小规模纳税人的对公客户开票网点为客户购结构性存款产品所用银行账户的开立网点。 本产品无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		
流动性安排			
产品质押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可质押		
提前终止条款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 投资者无权提前终止。产品存续期内，如出现《协议》约定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 如果中国农业银行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中国农业银行将在提前终止日前 2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发出提前终止公告。		
提前终止清算	如农业银行决定提前终止此产品，提前终止日即为产品实际到期日，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依产品实际投资收益率和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进行清算，具体以农业银行相关通告为准。 中国农业银行将在提前终止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如有)划转至投资者原账户。		
申购和赎回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产品到期日之前不对投资者开放产品申购和赎回。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都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 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三）本次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计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期限短，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288.SH），是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960,065,597.75	942,808,688.11
负债总额	64,240,241.91	70,497,438.84
净资产	895,825,355.84	872,311,24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31,067.94	6,954,421.93

公司对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268,386,166.20 元，本次委托理财合计支付金额为 50,000,000.00 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18.63%。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69%，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本次对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定期存款）。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0-012）。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	8,000.00	8,000.00	80.78	0
2	银行理财	5,000.00	5,000.00	55.00	0
3	银行理财	5,000.00	5,000.00	44.25	0
4	银行理财	2,500.00	/	/	2,500.00
5	银行理财	2,500.00	/	/	2,500.00
合计		23,000.00	18,000.00	180.03	5,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8.9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2.0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20-007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2,00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 天）

委托理财期限：30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和财务部门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6）。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项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披露的《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9）。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647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7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9,5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2,435,849.0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到位，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9)第 00205 号验资报告。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3）。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 天)	2,000.00	1.15 或 3.4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由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评估理财产品受托方资质、投资品种、产品风险、风控措施等。公司本次计划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经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 天)
产品代码	1201206003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低于或等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3.40%/ 年； 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高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1.15%/ 年。
起始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
到期日	2020 年 4 月 26 日
投资期限	30 天
投资到期日	认购 / 申购确认日（不含当日）后第 30 天（如本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该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
投资兑付日	投资到期日当日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同时投资期限也相应延长。
产品挂钩指标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日收益率＝年收益率 /360；每个月 30 天，每年 360 天，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所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度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低风险、保本型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000），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9 年 1-9 月 2019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9,431.62	200,162.77
负债总额	96,784.66	58,208.14
净资产	92,646.96	141,95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30	13,504.35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30,626.56 万元，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6.53%，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将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确认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收益不能保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次赎回委托理财情况

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